

#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沂源县委员会

## 第四次会议提案第 64 号

(社会事业 类第 号)

案由：关于提高城市园林绿化管理专用问题的建议

提案者	通讯地址	联系电话
沈卫	沂源行政综合执法局	15013343400
郑磊	健康路北首8栋	18369991999
田蒙	沂山街道办事处	18560702869
孙勇	振路99号烟草公司	13754770345
杜国奇	鲁山路东首映翠尚城东楼	18678183550
斗继基	东里西村	13521662916
栢洁慧	西里镇人民政府	+86053718653306737

初审意见：主办单位： 执法局  
会办单位： \_\_\_\_\_

审查意见：主办单位： 执法局 财政局  
会办单位： \_\_\_\_\_  
分别办理单位： \_\_\_\_\_

2020年1月

# 关于提高城市园林绿地管理费用问题的 建 议

## 一、城市园林绿地管理现状

我县整体绿地养护管理比较粗放，城区部分公园、道路绿地老化严重，出现了草坪退化、缺株断陇、黄土裸露、生长不良等现象，公园内部分服务设施急需更换或维修，极大影响了公园绿地功能作用的有效发挥。

## 二、产生问题的原因

1、园林绿地管理经费少。目前我县城区公共绿地总面积430万平方米，2017年2月城区绿地实行了市场化运作，县财政核定年养护管理费700万元（包含31座公厕管理费100万元和管理人员工资、一线养护临时工工资、机械养护费、设施维修费、水电费、恶劣雨雪天气应急、上级各类检查问题整改修复等），实际用于绿化管理的资金约600万元，每平方米养护1.39元/平米，管理费用远远低于其他区县。

2、一线管理人员缺乏。由于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费用低，一线临时工的劳务费与社会上同等劳动强度差距较大，找到的临时工大多数是老、弱人员，同时存在很大安全隐患。

## 三、解决问题的建议

园林绿化事业与老百姓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，各级领导要更加重视这项工作，建议每年适当增加园林绿地养护管理经费，加大资金投入，逐步提升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水平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优美生态环境和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。